



2021年9月,省民政厅工作组在乐东县大安镇敬老院调研,与入住老人亲切交谈,了解老人们的生活情况和身体状况。省民政厅供图

推动建立全省社会救助厅际联席会议制度和县级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协调机制,出台《海南省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推进和完善城乡低收入家庭专项救助制度的实施意见》等20多个政策文件,将医疗、就业、临时、残疾人救助全面延伸到城乡低收入家庭,逐步形成了低保、特困、城乡低收入家庭梯度救助格局。

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保持过渡期内社会救助兜底政策总体稳定,将建档立卡脱贫人口、边缘易致贫人口7.3万人纳入低保或特困进行兜底保障。加强部门信息共享与数据比对,主动查找、及时发现群众致贫风险,提供相应救助帮扶,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

统筹推进社会救助综合改革,重塑社会救助办理流程,社会

救助更加便民;建成全省上下贯通的社会救助信息管理系统,海南较早实现低保金和供养金“一卡通”发放;持续开展农村低保专项治理,充实一线工作力量,引入第三方核查机制,着力纠治错保、漏保问题;建立社会救助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有效提升社会救助精准度。

严格落实困难群众生活救助九条措施,对受疫情影响生活困难的城乡居民给予低保和临时救助,切实解决好困难群众燃眉之急和生活困难,牢牢兜住基本民生保障底线。近5年来,全省先后3次提高城乡低保待遇标准和特困人员供养标准,累计发放低保金、特困供养保障金、临时救助资金54.5亿元。

### 紧盯养老服务难题,推动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海南民政积极应对人

口老龄化,聚焦满足自贸港建设背景下老年人多样化、多层次养老需求这个难题,用心谋划、精准发力,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为、老有所安。

海南民政部门主动作为,推动出台一系列养老服务的法规政策和指导性文件。2019年,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成立海南养老服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成立了由17个单位组成的海南省养老服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加强了对养老服务工作的组织协调。2021年,制定《关于促进养老托育服务健康发展的实施方案》,鼓励引导社会力量广泛深度参与养老托育服务,有力推动了养老服务保障体系化。

依托海南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和“码上办事”APP,推动“高龄老人津贴领取”网上办、掌上办、亲属代办,实现极简申办,既做到“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间、减跑动”,又降低了群众办事成本,提升了老年群体的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推动建立健全养老服务综合监管制度,开展养老机构等级评定,培训4279名养老护理员、659名专兼职老年社会工作者,并首次举办全国养老护理职业技能大赛海南省赛区选拔赛,扎实做好养老服务保障工作。

### 紧盯儿童关爱愁点,扎实做好未成年保护工作

省第八次党代会报告提出:“少年儿童是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